

走向我们的小康生活

杭口镇茅坪村 村民王金华

相信生活一年比一年好

本报记者 周青

“国家的扶贫政策真是太好了，现在我看病都能报销很多。以前住的土坯房，一到下雨打雷就担心，现在住上了这么好的新房子，再也不要愁了。小孩读书有教育补助。我自己也有几份收入……现在的生活比以前好太多了。”8月10日下午，在杭口镇茅坪村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王金华笑着告诉记者他的生活变化。只见他的房里整洁如新，客厅里摆置的新式沙发格外漂亮，活泼可爱的孩子们正拉着他的衣角叽叽喳喳地发问，嬉笑打闹着。“今天下雨，他才难得空出一个下午没出去做事，他可是出了名的勤快人。”县委组织部驻茅坪村第一书记魏坤夸赞道。

王金华今年43岁，家中5口人。其父亲年老多病且有耳聋，两个孩子尚幼，缺资金、缺技术的王金华全靠种田维持全家人生活，2016年被识别为建档立卡贫困户，并申请了低保。王金华不甘落后，为了早日脱贫，他将邻居家闲置的荒田都利用起来，种植5亩水稻，亩产稻谷达1000斤，除了保障一家人的口粮外，还可对外销售。“去年养羊赚了一万多元，还养了猪。现在鸡、鸭、鹅总共养了300多只。”来到王金华自家的养殖地，他一边忙活着喂鸭子一边向我们介绍，“很多人主动来找我买鸭子，帮扶干部也经常帮我卖。今年养的鸭子大概还可以卖到5万多元。”

“进来歇一下，喝杯茶。”王金华的妻子笑着招呼我们，一口地道的修水方言，让人很难相信她是越南人。“因家庭条件不好，我们2013年才结婚。她这么远嫁过来，总说我们这边比娘家好多了，现在吃住都好。”王金华说，“我去外面做事的时候，她在家服侍老人，照顾小孩，还喂养鸡、鸭、鹅。”平时，王金华就在家对门的洋沃度假小镇打零工，拌砂浆、铺路、除草、装设备……自2018年在务工后，他从来没闲着，仅今年2月份至今就已赚到2.5万元的工资。“疫情防控期间，别人都停工了，他在小镇里一个人坚持做事，一天都没闲着。”魏书记说，“因为他既勤快又负责，村里还帮他安排公益性岗位，担任村里的生态护林员，每年能增加近一万元收入。”

一分耕耘，一分收获。王金华于2017年顺利脱贫，家庭收入逐年攀升，预计今年的年收入达到9万余元。“政策再好，自己不努力也是没有用。”王金华由衷感慨道，“现在的好日子都是奔出来的，我对以后的生活很有信心，肯定会一年比一年好。”

“王金华是我镇脱贫典型，他依靠自己的双手，借助各项扶贫政策，自身脱贫意愿很强烈。”魏坤说，“政府能够帮扶他们一阵子，但不能帮扶一辈子，所以他坚定不移地依靠勤劳奔小康。”

县心理健康教育协会 举办家庭教育与心理健康知识公益讲座

本报讯（记者 周青）8月8日，县心理健康教育协会和香港嘉里集团郭氏基金会修水基地联合开展家庭教育与心理健康知识公益讲座进社区活动，40余名家长和学生参加。

此次讲座由国家二级心理咨询师、县心理健康教育协会会长温光友主讲，讲解家庭教育中的心理规律、青少年成长常见心理问题、亲子沟通中的心理学技巧等。活动穿插亲子游戏、家长分享、有奖问答等各种趣味环节，大家踊跃参与，乐在其中，部分家长还主动上台分享自己的亲子故事。活动最后，温光友就家长们在家教育中的困惑问题进行现场答疑。“今天的讲座让我受益匪浅，学会了家长要和孩子站在平等关系上沟通，以后要多表扬，多鼓励，少批评。”学生家长张茂奎说。

全县教师信息化管理平台 业务培训开班

本报讯 8月10日，由县教体局主办、县教师进修学校承办的全县教师信息化管理平台业务培训班在县三中报告厅举行，为期一天，全县81所中小学（幼儿园）的162名教师参加。

此次培训就学分技术管理系统的使用、如何做一名合格的培训专干、教师信息管理系统的使用作详细讲解。（包金红）

县卫计委综合监督执法局 查处一起非法医疗美容案

本报讯 8月3日，县卫生计生委综合监督执法局对我县一生活美容馆涉嫌非法医疗美容进行立案调查。

7月31日，该局接到举报电话，县沿江大道211号涉嫌非法开展医疗美容诊疗活动，便立即指派卫生监督所前往开展调查。经现场核查，该生活美容馆未取得《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负责人黄某某未取得《医师资格证书》与《执业医师证书》，该店涉嫌非法开展纹眉、点痣、注射“肉毒素”、脱毛等医疗美容相关的诊疗活动。

目前，该涉嫌非法医疗美容案已立案，针对此案违法违规行为，该局办案人员将进一步调查核实，对违法违规行为将予以行政处罚。（匡胜琴）

涉嫌酒驾拒不接受检查 杨某妨害公务被刑事拘留

本报讯（记者 朱修林）拒不接受检查，还殴打、咬伤民警，近日，嫌疑人杨某被抓。

7月22日21时许，县公安交警大队中队民警张根深与辅警余辉前往大润发停车场门口处置交通事故时，发现车主杨某涉嫌酒驾，随依法传唤其至交警大队进行酒精测试。杨某不配合并且殴打民警张根深，后该局特巡警大队民警杨江修出警到现场，在押解嫌疑人杨某的过程中，嫌疑人依旧暴力抗拒不上车且在车上咬伤特巡警队员。事后，杨某对其涉嫌妨害公务的行为供认不讳。目前，犯罪嫌疑人杨某因涉嫌妨害公务被依法处以刑事拘留。



8月6日，义宁镇福湾村爱心基金会为该村夕阳红志愿者和保洁员送去降温防暑药品。（记者 周青摄）

车辆在发生事故时未年检，是否可作为保险公司第三者责任险免赔事由？

邵文荣

以案说法

【案情】

今年1月22日17时30分，原告吴某驾驶车牌号为赣GM3XX8的小车在金秋湖17栋楼下路段倒车时与由李某某所停放的车牌号为赣G68XXA的小车发生碰撞，造成两车受损的交通事故。1月23日，县交通事故快速理赔中心作出事故责任认定，因原告驾驶机动车的行为违反了“机动车倒车时，应当察明车后情况，确认安全后倒车”的规定，是引发本次事故的根本原因，认定原告负此次事故的全部责任。事故发生时，原告的车辆赣GM3XX8未进行年检。到今年3月，赣GM3XX8号小车经检验合格，检验有效期至2020年12月。事故发生后，赣G68XXA号小车损失经保险公司定损为36071元。原告及车主向理理公司支付修理费36071元。之后，该车修理费发票交由原告持有索赔。本案在审理过程中，原告以原告车辆在发生事故时未年检拒绝理赔。那么，车辆在发生事故时未年检是否为保险公司第三者责任险的免赔事由呢？（下文仅指第三者责任险）

【观点】

关于本案的处理，存在以下两种意见：  
第一种意见认为，只有合法的车辆才能受到保险公司的保障，而年检是检验车辆是否是合法安全车辆的重要程序，每个车主都必须定期对车辆进行年检。车辆未按时进行年检，车辆将被保险公司定义为不合法车辆。如果车辆在发生事故时未年检，保险公司可以根据保险合同的约定拒赔。  
第二种意见认为，虽然保险合同约定了车辆未年检是保险公司第三者责任险的免赔事由，但是该规定主要限制的是那些不符合安全条件的车辆上路行驶而造成损失的情况。如果车辆性能良好，不存在安全隐患，发生交通事故与车辆未按时年检没有直接的因果关系，保险公司应当予以赔偿。

【评析】

笔者同意第二种观点，理由如下：  
一、根据《保险法》、《道路交通安全法》的规定，我国对机动车辆进行强制性定期检验，系行政管理行为。而保险合同是基于投保人与保险公司的民事行为，投保人未按规定对被保险车辆进行定期年检，依法应当承担的是行政法律责任，而非民事法律责任。  
二、根据保险合同约定，车辆在有效年检时间内发生交通事故造成损失，只要没有其他法定或约定免责事由，即使事故的发生是因车辆本身性能问题所致，保险公司仍应依照合同约定进行赔偿。国家车辆管理部门要求车辆年检，其目的是确保车辆符合行驶的安全技术要求，防止存在安全问题的车辆上路造成各种危害。车辆年检时性能合格，不代表车辆年检后其性能会一直处于合格状态，车辆随时会因为使用或其他种种原因而改变性能。本案双方在合同中约定车辆未年检作为商业险的免责事由，应当认为也是出于这种考虑。如车辆未年检，并因本身的性能问题发生事故，对事故所造成的损失，保险公司当然可以依照合同的约定予以拒赔。  
三、具体到本案，事故发生的根本原因是原告驾驶机动车倒车时未确认车后情况及安全，并非车辆本身的性能问题所致，涉案车辆未年检与本案保险事故的发生没有法律上的因果关系，且事故发生后，车辆经检测机构检验合格。被告以涉案车辆未年检发生交通事故为由拒赔，与本案查清的客观事实和车辆定期年检的宗旨不符，也有失公平合理。  
综上，原告车辆在发生事故时未年检，且发生事故的原因并非车辆本身的性能问题所致，“未按时年检”不能成为保险公司第三者责任险的免赔事由。

法苑  
修水县人民法院  
第十五期  
以事实为依据 以法律为准绳



文化下乡 群众欢迎

8月6日晚，由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市文广新旅局主办，市文化馆、县文广新旅局协办，市文化馆承办的送文化下乡惠民演出走进杭口镇。此次送文化下乡惠民演出以“决胜全面小康、决战脱贫攻坚”为主题，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文艺节目弘扬勤劳致富、乐善好施、和谐相处的社会风尚，丰富群众精神生活。（记者 周青 摄）

修水气排球代表队 勇夺江西省第六届全民健身运动会（九江赛区）双冠军

本报讯（记者 晏静筠）8月8日至10日，江西省第六届全民健身运动会（九江赛区）气排球比赛在九江白鹿奥体全民健身中心举行，此次比赛25支队伍参加。

我县代表队分别获得男、女双冠军。  
比赛中，气排球不停在空中翻飞跳跃，对阵双方纷纷使出自家的看家本领，时而鱼跃救球，时而跳起扣杀，时而奋力拦网，击球声与哨音交织在一起，比分在攻防双方中交替上升。通过激烈的角逐，我县代表队分别获得男、女组第一名，勇夺此次比赛的双冠军。

义宁供电所 冒高温移换电杆获村民点赞

本报讯（黄梅雨 记者 钟贺燕）“非常感谢，你们的服务太周到了……”8月7日下午，宁州镇走马村村委负责人将一面写着“心系群众生活、服务经济发展”的锦旗送到义宁供电所，对该所的服务表示衷心感谢。

8月3日，义宁供电所收到宁州镇走马村村委由于修路请求协助迁移电杆的申请报告。接到任务后，工作人员根据现场道路的实际情况，制定迁移方案。8月7日5时40分，施工人员分组进行施工，做好个人安全防护措施，设置警示标志，拆除电杆、横担、绝缘子……一道道抢修工序有条不紊地展开着。当日11时整，施工人员连续在高温下作业5小时，终于成功为该村组更换新的一基10米电杆。

修水工业园吴都、洪坑污水处理厂建设工程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第一次信息公示

一、建设项目的工程概况

江西修水工业园宁州项目区吴都片区及江西修水绿色科技食品产业园区企业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园区投产企业的废水排放现状为经企业处理后直接排入区域纳污水体，对纳污水体水质造成了不利影响。在此背景下，修水县润宁水业有限公司拟在江西修水工业园宁州项目区吴都片区建设修水县吴都污水处理厂，在江西修水绿色科技食品产业园建设修水县洪坑污水处理厂（后文分别以

“吴都污水处理厂”“洪坑污水处理厂”代称），其中吴都污水处理厂位于修水县赣北铝业以南，温州返乡创业园以北，项目地块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14°36'46.40"，北纬29°2'4.32"；洪坑污水处理厂位于修水县绿色科技食品产业园区北侧，洪坑大道西侧，项目地块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14°34'3.32"，北纬29°0'57.60"，本项目总投资9000万元。  
二、项目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修水县润宁水业

有限公司  
联系人：黄先生  
电话：15079292868  
地址：九江市修水县义宁镇衙前大道凤凰商厦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江西圣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工  
电话：14774973894  
地址：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城南）

井冈山大道新88号（庐陵新区）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QFOgBf7UgJ\_oUmLonjrcA  
提取码：ghof  
五、公众反馈意见方式  
在本次信息公示后，公众可在公告发布之后通过向指定地址发送电子邮件、电话、信函或者面谈等方式发表关于该项目建设或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修水县润宁水业有限公司  
2020年8月12日